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聘用專任助理公告

職稱：專任助理

名額：1名

性別：不拘

公告期間：114年11月27日起至114年12月1日止(視收件情形延長公告)

工作地：台中市

資格條件：1. 大學、碩士(含)以上學歷。

2. 具備計畫撰寫、企劃與公文寫作能力。
3. 熟悉Office文書處理軟體操作。
4. 工作態度認真負責、積極主動，並具備良好的溝通協調能力。
5. 具工程相關技術背景或學歷尤佳。

工作項目：1. 負責計畫書撰寫及相關作業。

2. 處理計畫經費核銷、控管，以及計畫相關行政事務與活動辦理。
3. 協助計畫之資料蒐集、彙整與分析。
4. 執行計畫所需之實驗操作、數據統計與結果分析。
5. 配合計畫需求，需不定期出差。
6. 其他主管臨時交辦事項。

工作地址：臺中市太平區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工作期間：1. 初聘：按實際報到日起聘，試用期為三個月，工作表現考核成績合格，聘期至115年7月31日止。

2. 繼聘：本案人員係非正式編制之專任助理，視工作表現考核成績是否續聘，惟若當期計畫已執行結束或已無計畫經費，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

聯絡方式：1.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4年12月1日止(以郵戳寄件日為憑，逾期恕難受理)。

2. 應備文件：

- (1)履歷表：請至本校人事室網頁/表單下載/履歷表/校務基金工作人員履歷表處自行下載使用，並請註明日間聯繫電話及e-mail。
- (2)學經歷證明文件(影本)。
- (3)其他相關能力證照與工作經驗等證明文件。
- (4)若為本校其他單位員工，需附原單位主管同意書。

3. 以上資料均請使用A4紙張，於期限內寄達411030台中市太平區中山路二段57號「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收，並請於信封明顯處註明「應徵機械工程系專任助理」。

4. 甄選方式：經書面審查合格者，擇期以e-mail或電話通知業務測驗及面試日期與時間，未獲通知者恕不退件。(本案蒐集之個人資料，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辦理)。

備註：

*薪資：比照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工作人員實施要點支給標準」，學士級以行政組員第一年起支36,182元；碩士級以行政專員第一年起支41,409元(含勞、健保及勞工退休金)。

*正取一名、備取若干名(備取人員候用期間3個月，若正取人員不克報到或因故離退，則依序通知遞補)。

*如有疑問，請洽(04)2392-4505分機7182陳小姐。